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前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

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谢中西，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业务，201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久之洋（300516）、鑫铂股份（003038）、晶方科技（603005）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郑鹏飞，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久之洋（300516）、欧普康视（300595）、博迈科（603727）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韬，202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久之洋（300516）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洪志国，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瑞可达（688800）、喜悦智行（301198）、柏诚股份（601133）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郑鹏飞、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韬、项目质量复核人洪志国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项目合伙人谢中西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出具的警示函自律监管措施。除此之外，谢中西先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其他刑事、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谢中西	2023/08/28	警示函	北京证券交易所监管执行部	特许经营权核算模式变更核算不当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 审计费用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职情况

通过了解和审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期间，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综合考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质量、服务水平以及对公司业务的熟悉程度等情况，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纪要；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7日